

DANGDAI
MEIGUO
XIAOSHUO
YANJIU

A Study of Contemporary American Novels

当代美国 小说研究

黄铁池 著



学林出版社

當代美國小說研究

夏志清題



黃鐵池 著

學林出版社

国家文科基地
上海师范大学中文学科点项目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美国小说研究/黄铁池著. - 上海:学林出版社, 2000.6

ISBN 7-80616-848-6

I. 当… II. 黄… III. 小说 - 文学研究 - 现代
IV. I712.0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10330 号

当代美国小说研究



作 者——黄铁池
责任编辑——李晓梅
封面设计——周剑峰
出 版——学林出版社(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3 楼)
电话: 64515005 传真: 64515005
发 行——商务书店上海发行所
学林图书发行部(文庙路 120 号)
电话: 63779027 传真: 63768540
印 刷——上海天华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12.75
字 数——28 万
插 页——2
版 次——2000 年 6 月第 1 版
200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3000 册
书 号——ISBN 7-80616-848-6/I.305
定 价——20.00 元

序

序

改革开放以后,自《美国文学简史》(1986)出版以来,我国学者相继有不少关于美国文学的史作问世。属通史类的有常耀信先生的《美国文学史》(上),杨仁敬先生的《20世纪美国文学史》,以某种体裁作史的,有毛信德先生的《美国小说史纲》和张子清先生的《20世纪美国诗歌发展史》。这些著作都为评介美国文学及其发展作出了学术贡献。黄铁池先生这部《当代美国小说研究》是专门探索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的美国小说创作的,是填补我国美国文学研究空白的一部专著。

浏览了这部著作,给我印象较深的有三个方面。

首先,如何概括当代美国小说的特点和走向?听到过两种说法:一种突出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或者“实验性创作”;另一种强调现实主义或者“现实主义的回归”。当然,这两种作品都存在而且为数不少,但一定要说死哪种是主导,似乎没有多大把握。我倾向于黄铁池先生在本书“绪论”里提出的“多元化”,如果说现实主义的小说数量占多数,那也是当代的现实主义,含有“多样性和驳杂性”。

与二战前的美国小说创作相比,战后的小说很难用什么一代来概括一个“十年”。比方说,用“迷惘的一代”来统领20年代的小说导向,或者用“粉红色的30年代”这类说法来概括经济危机时期的美国文学。举个例子说,本书重点分

析了 60 年代 7 部小说:《兔子,跑吧》、《卢布林的魔术师》、《第二十二条军规》、《愚人船》、《挑绷子》、《他们》和《波特诺的主诉》等。怎么概括它们的共同点或者相似点呢?很难。从内容讲,有写当代美国的,也有写 30 年代的;同样写犹太人的,有的写世纪初东欧犹太人群体,也有的写犹太移民与美国社会生活关系的。写法上有写实的,也有超现实的,荒诞色彩浓厚。如果我们再扩大点,把拉美裔和亚裔作家的作品也包括在内,那更是多样得无法收拾了。正如作者在“绪论”里所说,除了从欧洲移植到美国来的各种文学流派之外,“美国本土的超验主义,黑色幽默、新新闻体,非小说等等也新旧并存,争奇斗艳。这种现象就如美国社会本身的构成一样,处处显示了其兼容并蓄的宏大气魄。”

再一点给我印象深的,是作者对重点作品的选择和分析。本书一共分析了 21 部有代表性的小说。这代表性不仅是指作家的代表作,有的还代表一个流派,有的反映一个社会侧面甚至时代潮流。作者根据作品的不同类型,或先介绍故事情节,或先分析人物,不论从哪个角度切入,主要的篇幅用来评析作品的思想社会意义和艺术特色。这些分析是详尽的、中肯的,常常有作者自己的语言和见解。例如,他认为:梅勒的《裸者与死者》虽然写的是二战,但作为反战小说,就其荒谬成分而言,“与约瑟夫·海勒的《第二十二条军规》似更为接近,二者有异曲同工之妙”;塞林格的《麦田里的守望者》主人公的所作所为,“也和鲁迅笔下的‘狂人’一样,要‘救救孩子’”;马拉默德的创作是“以小人物写大主题”,而《第二十二条军规》中的主人公“实质上是一位颠倒了的英雄”等等。

对于这些作品的艺术特色,也有作者自己的思路和见解,例如,他认为:埃利森的作品很重视感性色彩,能“娴熟地运用

视觉上的象征意象诸如光、色、感觉、视觉、顿悟等等来渲染形象”；马拉默德的对话像海明威的对话一样简洁，不同的是海明威“蕴含了刚健的美”，“马拉默德的语言明快中又显出了柔和而有韧性”；凯鲁亚克的《在路上》一泻千里，“就像中国大写意的画家、落笔纸上，顷刻间千山万水满园锦绣尽显眼前”等等。这样中肯的评析都是作者自己独立思考、分析比较的结果。

我感觉尤其可贵的是作者能根据自己判断指出一些美国小说的不足。作者认为，美国19世纪的超验主义小说“常常有说教之嫌”；那些重点分析的作品也不是十全十美，例如，凯鲁亚克的人物“缺乏立体感”，“黑色幽默”的经典之作《第二十二条军规》在“结构方面显得紊乱”，“令读者难以把握故事情节的进展和人物性格的内在逻辑”，这“多少影响到读者的思路，增添一些阅读上无谓的负担”。

能够在艺术层面上分辨出一部外国文学作品的长处和不足，是我国文学评论水平提高和成熟的标志。任何民族的文学都有它的长处和短处，具体到每一个作家，更有其社会地位、艺术修养和表现手段上的优劣，我们应该用自己的眼光去审视。中国人有中国人的审美趣味和阅读习惯，说好说坏，完全可以有我们自己的标准，不必跟着外国评论家的屁股后面走，这样才能评出中国的特色来。

在这部分里，作者对重点作品的选择是不是每一部都与一些专家们的看法一致，不太好说。譬如，对贝娄来说，能代表他对人类社会关切的是《抓住时机》，还是《赫索格》？约翰·契弗写得最精彩的是他的短篇小说还是长篇小说？可以有不同的看法。这是一个见仁见智的问题，可以讨论但毋须统一。

第三个方面是写史的体例。通常的做法是把二次大战以

后的美国小说分成数类,如“南方小说”、“后现代派小说”、“犹太小说”、“黑人小说”等等。这种归类法实在令文学史家和作家双方都感到头疼。文学史家为教学或评述的方便,免不了对作家作品进行盘点疏理,分类归纳,而作家,尤其是大作家,几乎个个认为自己是一面多棱镜,艺术上有多方面的开拓,岂能容你用一个标签把他们钉死?其实,文学史家何尚不知分类法的弊病?比方说,黑人女作家,是归入黑人小说,还是妇女文学?又如,“南方小说”,这是按地域来划分的类别,可是不少来自美国南方的小说家未必都具有福克纳式的怪诞特征。文学史家不会不明白,分类也是出于无奈。黄铁池先生的《当代美国小说研究》尝试了“以时间为序”的新办法来编织篇目,即以小说发表的年代为主轴,评析时结合时代特征和文学思潮,“试图串连与反映当代美国小说创作发展的概略与走向”。这样做的好处是避免贴标签,读起来有时序感,而且重点突出,清清楚楚,明明白白。

只是这样写法也有两个问题。一个是作者自己意识到了,有的作家创作生涯很长,早期与晚期倾向不同,只选一部难免忽略其他方面。再一个问题是,任何一部有影响的小说与前后左右、纵向横向的文学现象都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如果统统都说,面面俱到,那就谈不胜谈,难免与另一部小说里的同一个问题重复;如果哪一个方面分析得不到位,或省略过多,也会显得孤立“离群”。

一句话,不论哪种体例,都有利有弊。不过,本书作者试图走新路,这总比走老路好,尝试、创新总比墨守成规好。既然都有利有弊,那么,各种体例、各种写法并存,让它们去“竞争”,去互补,是修史多样化的理想格局。

最后要说明一点，本书作者黄铁池先生一直执教于大学中文系，有着较深的中国文化的素养，尤其精于篆刻、书法和绘画，而且已自成一家。可贵的是，在专业分工细化的今天，他跨过太平洋，一步跨到美国当代小说领域里来，这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今后，希望他能发挥中西文化比较研究的才能，不断关心美国文学，进一步探索和勾勒美国当代小说发展的轨迹。

董衡巽

2000年3月于北京

目 录

目

录

序	1
绪 论	1
第一节 美国文学的第三次高潮	1
第二节 战后美国社会背景及文化思潮对小说创作的 影响	7
第三节 当代美国文学及小说的主题倾向与创作思想	14
第四节 艺术形式争奇斗艳,现实主义久盛不衰	26
第五节 当代美国小说的分类及本书的框架	30
第一章 战后年代(40 年代中至 50 年代末)渐入佳境	33
第一节 罗伯特·彭·华伦(1905—)	39
沧桑·感悟 ——罗伯特·彭·华伦的小说《国王的人马》(1946)	
第二节 诺曼·梅勒(1923—)	56
“自然力量”与“机械力量”的对抗 ——诺曼·梅勒的小说《裸者与死者》(1948)	
第三节 威廉·斯泰隆(1925—)	70
天堂的失落 ——威廉·斯泰隆的小说《躺在黑暗中》(1951)	

1

第四节	J·D 塞林格(1917—)	84
当代美国青年造像		
——J·D 塞林格与他的小说《麦田里的守望者》(1951)		
第五节	拉尔夫·埃利森(1914—1994)	106
追寻自我本质的寓言		
——拉尔夫·埃利森的小说《看不见的人》(1935)		
第六节	詹姆斯·鲍德温(1928—1987)	120
一个寻求拯救的黑灵魂		
——詹姆斯·鲍德温的小说《到山上去呐喊》(1953)		
第七节	尤朵拉·韦尔蒂	135
一部有惊无险的轻喜剧		
——尤朵拉·韦尔蒂的小说《庞德之心》(1954)		
第八节	索尔·贝娄	149
当今社会中情感与理性的测试		
——索尔·贝娄和他的小说《抓住时机》(1956)		
第九节	伯纳特·马拉默德(1914—1986)	162
“人人都是犹太人”		
——伯纳特·马拉默德的小说《伙计》(1957)		
第十节	杰克·凯鲁亚克(1922—1969)	177
奔走在永无尽头的路上		
——杰克·凯鲁亚克的小说《在路上》(1957)		
第十一节	纳博科夫(1899—1977)	196
绝望的自白、真实的悲剧		
——纳博科夫的小说《洛丽塔》(1958)		
第二章	喧嚣的年代(60—70 年代)日臻鼎盛	219
第一节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1904—1991)	226
在善与恶之间走钢丝		
——《卢布林的魔术师》(1960)的主人公雅夏·梅休尔		

第二节 约瑟夫·海勒(1923—1999)	239	目 录
荒诞世界的人生选择 ——约瑟夫·海勒的小说《第二十二条军规》(1961)		
第三节 凯瑟琳·安·波特(1890—1980)	263	目 录
愚人世界众生相 ——凯瑟琳·安·波特的小说《愚人船》(1962)		
第四节 库特·冯纳古特(1922—)	281	目 录
一部荒诞世界的启示录 ——库特·冯纳古特的小说《挑绷子》(1963)		
第五节 乔伊斯·卡罗尔·欧茨(1938—)	296	目 录
一部小说体裁的历史 ——乔伊斯·卡罗尔·欧茨的小说《他们》(1969)		
第六节 菲利普·罗斯(1933—)	313	目 录
一部评价两极的“淫书” ——菲利普·罗斯的小说《波特诺的主诉》(1969)		
第三章 世纪之末(70—80年代以来)余绪绵绵	329	目 录
第一节 约翰·契弗(1912—1982) 置死地而新生 ——约翰·契弗的小说《法康纳监狱》(1972)	338	
第二节 约翰·厄普代克(1932—) 在现实与理想裂谷中的小人物 ——厄普代克“兔子”四部曲主角哈利·安斯特龙姆	352	目 录
第三节 艾丽丝·沃克(1944—) 挣脱双重桎梏 走向光明前程 ——艾丽丝·沃克的小说《紫颜色》(1982)	369	
后记	387	3

绪 论

绪
论

第一节 美国文学的第三次高潮

空前惨烈的第二次世界大战使一度日臻绚烂的美国文学失去了它耀眼的光彩。当时不少文学评论家对战后美国文学大趋势的预测并不乐观。人们有充分的理由认为，二次大战不仅使数千万人生灵涂炭，它也是人类文化史上空前的灾难，势必给文学艺术带来巨大的负面影响甚至造成时代性的阻隔。

但是，战后美国文学发展的事实，多少令人们有惊愕之感。

在新旧世纪之交的今天，我们回首当代美国文学发展的这段历史，看到的竟是一派繁花似锦、宏大壮丽的辉煌景象，其缤纷的色彩足以与以往任何美国文学的高峰期媲美，成为美国文学史上又一个奇峰突起的高潮。

美国文学的历史不长，但却出现过两次被美国人民引为自豪的黄金时代。第一次是以“新英格兰”作家爱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梭罗(Henry David Thoreau)、霍桑(Nathaniel Hawthorne)、朗费罗(Henry Wadsworth Longfellow)以及麦尔维

尔(Herman Melville)、惠特曼(Walt Whitman)等人为主体,还包括了詹姆斯·拉塞尔·洛威尔(James Russell Lowell),奥利佛·温德尔·霍姆斯(Oliver Wendell Holmes)等人。他们大都是美国超验主义(Transcendentalism)的奠基人或信奉者。由于这些文坛巨人的共同努力,终于使美国文学形成了它特有的民族风貌而跻身世界文坛。文学史上称之为“19世纪美国浪漫主义运动”,也称为“美国的文艺复兴”。它巨大的意义在于真正地挣脱了欧洲文化对美国文学的束缚而走向了本土文化的广阔前景,结束了以往人们习惯地把美国文学看成是英国文学的一脉支流的看法,令人信服地看到了这片新土地上文学艺术蓬勃发展的曙光。而这些作家也是首次在世界文坛上崭露头角。从此以后,美国文学开始在世界范围内展现出它放达与开放的景象,一些欧洲著名的作家如波特莱尔等人都承认曾受到“新英格兰”作家的影响,朗费罗的《生命颂》几乎传遍了欧洲各地,一个在克里米亚作战的英国士兵在塞瓦斯托波尔临死之前还在背诵《生命颂》中的句子。

作为这一派作家创作的主导思想,超验主义不仅仅是一种哲学思想或文艺思潮,它更重要地是作为一种人生的态度而越出了国界。要追溯它的起源,可能会涉及欧洲的浪漫主义,“新柏拉图主义”,以及德国的理想主义,甚至还掺杂了一些“东方神秘主义”的东西。但它毕竟是产生于美国的第一个重要的文化思潮,它强调精神力量,认为“超越灵魂”是宇宙中至关重要的事情。同时,它又注重自我与个人,把它看成是社会中首要的因素。把自然万物视作神意的象征,因而神意无处不在。超验主义成了美国第一次文学上的黄金时代在思想上的有力支撑而一直影响后世。当然,从另一个角度看,该时期美国文学的一个弱点也与这种文化思潮密不可分,即过分

地强调文以载道的作用,反映在小说方面,常常有说教之嫌。但总的说来,该时期的作家们代表了一种当时美国雄心勃勃的进取心。从此以后,那种在“别国高度文明的产物面前显出来的忐忑不安与惊愕之状正迅速地消退”。

第二次美国文学的黄金时期出现在二次世界大战之间,也即 20 世纪上半叶的大部分时间。美国文学,无论是小说,诗歌,还是戏剧等等发展至此,已经进入了成熟的阶段。西奥多·德莱塞(Theodore Dreiser)、埃兹拉·庞德(Ezra Pound)、沃利斯·斯蒂文斯(Wallace Stevens)、舍伍德·安德森(Sherwood Anderson)、辛克莱·刘易斯(Sinclair Lewis)、欧内斯特·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斯科特·菲茨杰拉德(F.Scott Fitzgerald)、约翰·多斯·帕索斯(John Dos Passos)、詹姆斯·托马斯·法雷尔(James T. Farrell)、约翰·斯坦贝克(John Steinbeck)、威廉·福克纳(William Faulkner)、托马斯·沃尔夫(Thomas Wolfe)以及艾略特(T.S.Eliot)、克林思·布鲁克斯(Cleanth Brooks)、尤金·奥尼尔(Eugene O'neill)、阿瑟·米勒(Arthur Miller)等一大批才华横溢的天才作家都以自己的力作为这场波澜迭出的文学浪潮增添了瑰丽的色彩。他们的创作,无论在主题意义上还是在艺术手法上都呈现出以往美国文学中难以达到的高度和勃勃生气。现实主义是该时期最突出的文学流派。美国小说中一些栩栩如生的典型人物出现在作家的笔下并展示了巨大的艺术感染力。辛克莱·刘易斯,尤金·奥尼尔和赛珍珠分别于 1930, 1936 以及 1938 年为美国文坛赢得了最早的诺贝尔文学奖,标志了美国文学已经走到世界文学的前列,也象征着美国文学走进了一条酣畅舒展的大道而进入空前发展的时期。那种曾经对美国文学嗤之以鼻,挖苦揶揄的言论,如锡德尼·史密斯(Sydney Smith)在《爱丁堡评论》(The Edinburgh Re-

view)中大声诘问“四海之内，有谁读美国书，看美国戏，欣赏美国的绘画雕塑？”之类的话反成了他人的笑柄。

紧接着，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作为一个主要的参战国，美国无疑处在浓重的阴影笼罩之下。这场有史以来人类最血腥的相互残杀似乎一下子抹去了许多作家创作的灵感，刀光剑影中更需要的是勇气与行动。世界文坛，当然也包括美国文坛曾一度陷入混乱与沉寂之中。但是，出人意料的是，美国文学就如美国的经济一样，不但没有被战争的炮火摧毁，而且在战争的尘埃刚刚落定时，那种不可遏制的无限生机便破土而出。人们惊魂未定，却已惊异地发觉美国社会在物质与文化上都取得了新的历史性的发展。战争的痕迹被这种刺激所淹没，美国文学的又一个黄金时代接踵而至。

如果我们按照约定俗成的提法，把二次大战结束即1945年以来一直延续至今的这一历史时期称之为当代的话，那么，当代美国文学，是继前两次文学高峰后的又一次高潮，而且它建立在一个更为弘阔深广的基础之上。这一点，已经为它的发展历史和大量杰出的作家以及他们优秀的作品所证实。

可以说，近半个世纪以来，美国文学，特别是作为它的主体的小说，呈现出前所未有的璀璨景象。这种繁荣，不仅表现在作家作品的巨大数量方面，而且特别体现在流派纷呈，风格迥异，思想活跃等总体水准方面。小说的思想深度有了重大的突破，从对个人灵魂的探索直到对人类大我的生存状况作深入的思考；从揭露官僚统治到反映社会民生细微的生活，作家敏锐的洞察力，新颖独特的视角，往往能启迪人思，发人深省，而艺术技巧上的圆熟以及形式上的不断更新，是当代美国小说走出陈旧的套路，别开生面的基础。

当代美国小说，从作品本身的层面看，尽管也有数以万计

的平庸之作,有的甚至还充斥了无聊、浅薄或低级的内容,但是,我们称之为严肃的,真正的文学作品却始终处于文坛的主体地位。这一点在很大程度上应归功于文学评论界和大批具有艺术品位的读者,一些主要的文学杂志如《日晷》(The Dial)、《党派评论》(Partisan Review)、《大西洋月刊》(Atlantic Monthly)、《纽约书评》(The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纽约人》(The New Yorker)、《周末评论》(The Saturday Review)、以及像《诺登美国文学选》(The Norton Anthology of American Literature)等书刊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它们不仅使许多优秀的作家作品得以脱颖而出,而且一直在引导、提升读者的欣赏水平方面不遗余力。有了一大批精于鉴赏的读者,反过来又促使与激励了作家对社会对人生作严肃的思考,提高了创作的层次。因此,虽然美国的文化市场难免鱼龙混杂,但多数情况下却泾渭分明,那些低级趣味的东西很难混迹于文学的高雅殿堂,而真正的文学作品却能豁然而出,得以拓展这一片神圣的土地,再加上适度的文化氛围,于是,一个奇馨异彩的创作高潮汹涌而来。如此众多的杰作在一个短时期的涌现,恐怕很难在世界文学的历史长河中找出同例。

从作家群体方面看,最引人注目的自然是惊人的数量。如果要我们列一张当代美国主要作家的名单,那将是一件困难的事。从早期的罗伯特·彭·华伦(Robert Penn Warren)、凯瑟琳·安·波特(Katherine Anne Porter)、海明威、斯坦倍克、兰斯顿·休斯(Langston Hughes)、理查德·赖特(Richard Wright);中期的约翰·契弗(John Cheever)、欧温·肖(Irwin Shaw)、J·D·塞林格(J.D. Salinger)、诺曼·梅勒(Norman Mailer)、威廉·斯泰隆(William Styron)、哈泼·李(Harper Lee)、索尔·贝娄(Saul Bellow)、伯纳德·马拉默德(Bernard Malamud)、艾萨克·巴什

维斯·辛格(Isaac Bashevis Singer)、拉尔夫·埃利森(Ralph Ellison)、彼特·泰勒(Peter Taylor)、杜鲁门·卡波特(Truman Capote)、菲利普·罗思(Philip Roth)、尤朵拉·韦尔蒂(Eudora Welty)、弗雷纳里·奥康纳(Flannery O'Connor)、约瑟夫·海勒(Joseph Heller)、杰克·凯鲁亚克(Jack Kerouac)、艾伦·金斯堡(Allen Ginsberg)、约翰·厄普代克(John Updike)、库特·冯纳古特(Jr Kurt Vonnegut)、托马斯·品钦(Thomas Pynchon)、约翰·巴思(John Barth)乃至近期的西尔维亚·普拉斯(Sylvia Plath)、乔埃斯·卡洛尔·欧茨(Joyce Carol Oates)、罗伯特·斯通(Robert Stone)、爱丽丝·沃克(Alice Walker)、托尼·莫里森(Toni Morrison)、安·贝蒂(Ann Beattie)……佼佼者不下百人。在战后数十年中，美国作家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就有7人。这支浩浩荡荡的文学大军不仅数量上蔚为壮观，而且各具特质，不少人才气与灵气并存。索尔·贝娄的深沉，诺曼·梅勒的广博自不待言，就连那几位以一本小说而闻名的作家如塞林格、埃利森、海勒等人，也令读者为他们的才情所折服。而近期来大批咄咄逼人的后起之秀更令人看到了美国文学灿烂的明天。

若从艺术流派和写作技巧的角度来审视当代美国小说，则犹如见到一只五光十色的万花筒，有目不暇接之感。美国作家素来厌恶雷同，崇尚创新以及张扬个性，使读者感受日新，即使是同一题材的创作也少有模仿的痕迹。我们常常会在同属一派的作家作品中找到截然不同的表达方式和相异的色彩。这正是当代美国文学一个显著的特点，也是美国社会纷繁复杂的背景和思想在文学中的反映。这种由多声部合力构建的声浪汇成了一股澎湃之势，充分地体现了多元文化给美国的文学艺术带来千变万化的生命力量。